

$\frac{1}{3}$

- (一) 增列國小學生組、國中學生組及高中學生組之原住民族語演說競賽項目。
- (二) 國小學生組、國中學生組及高中學生組之閩南語演說及客家語演說競賽項目，維持由本(109)年度本市決賽第1名2位參加109年全國語文競賽既有之定稿式演說競賽。其餘獲獎者依成績排序前10位(第2名、第3名、優勝)，由本局另聘評判委員擇日評選每組每項各2位參加109年全國語文競賽本土語文情境式演說試辦計畫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

- (一) 分區預賽：請於109年7月20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至109年7月27日(星期一)下午5時前完成線上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及聲明(附件5)經核章後於109年7月28日(星期二)前郵寄(郵戳為憑)至各分區承辦學校。
- (二) 全市決賽：請於109年8月5日(星期三)上午8時至109年8月11日(星期二)下午5時前完成線上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核章後於109年8月12日(星期三)前郵寄(郵戳為憑)至決賽承辦學校。
- (三) 本年度高中學生組，除符合本實施計畫五、(一)之規定外，均應依規定逐級參加分區預賽及全市決賽。

六、報名網址：

- (一) 學校端登入：<http://163.26.134.3/lang4/login.aspx>
- (二) 社會組：<http://163.26.134.3/langsoc/>

七、請各校積極鼓勵代理、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參加社會組競賽。

八、旨揭實施計畫及相關競賽訊息，將公告於本局資訊中心教育公告區(<http://bulletin.tn.edu.tw/Default.aspx>)，請各校隨時注意相關公告，以維護參賽者權益。

九、另109年全國賽事先公布之篇目，得逕至全國語文競賽網站查詢下載(<https://nlc.moe.edu.tw/Module/Home/Index.php>)

受文單位：公立國小、竹橋國中、後港國中、北門國中、西港國中、佳里國中、佳興國中、將軍國中、學甲國中、中山國中、建興國中、文賢國中、民德國中、成功國中、延平國中、安平國中、金城國中、土城高中、安南國中、安順國中、和順國中、海佃國中、忠孝國中、後甲國中、崇明國中、復興國中、大成國中、南寧高中、新興國中、下營國中、大內國中、六甲國中、官田國中、麻豆國中、山上國中、左鎮國中、玉井國中、安定國中、南化國中、善化國中、新化國中、新市國中、楠西國中、白河國中、東山國中、東原國中、後壁國中、菁寮國中、柳營國中、太子國中、南新國中、新東國中、鹽水國中、仁德文賢國中、仁德國中、大橋國中、大灣高中、永仁高中、永康國中、鹽行國中、新設校籌備處、龍崎國中、沙崙國中、歸仁國中、關廟國中、昭明國中、港明高中、崑山中學、聖功女中、瀛海中學、光華高中、長榮中學、德光高中、黎明高中、新

榮高中、鳳和高中、南光高中、興國高中、明達高中、城光國中、國立高中職、天仁工商、南英商工、長榮女中、慈幼工商、六信高中、亞洲餐旅、陽明工商、華濟永安高中、育德工家、國立國小、私立國小、慈濟高中